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897　证券简称:山科智能　公告编号:2025-012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99,332,912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科智能	股票代码	3008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雪洲	姚妙女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蓝山路47号山科智慧园B座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蓝山路47号山科智慧园B座	
传真	0571-87203680	0571-87203680	
电话	0571-87203681	0571-87203681	
电子信箱	seckdm@163.com	seckdm@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以"水十条"、"智慧城市"和"节能减排""人工智能"等相关国家发展规划为导向,二十多年来保持着稳健发展,并在智能水表计量和管网检测技术上处于领先地位。公司紧紧围绕"工业互联网+智能传感器及软件+人工智能"这一技术路线,致力于节能减排,积极探索水务场景AI智能应用,满足水务企业在安全运行、节能降耗、提质增效及惠民服务等方面的内在需求,发挥在智能传感器、智能终端、平台软件等技术产品优势,出色研制出各类稳定成熟的智慧水务产品。

公司二十多年来不断整合物联网技术、大数据分析及控制技术,以行业发展为方向,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探索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传统水务的深度融合,秉持着科技创新、与时俱进的理念,积极融入AI技术,深度挖掘AI在水务领域的应用潜力,引领水务行业向智能化迈进,推动产业升级发展。并拓展了智能远传水表,智慧水务管网智能产品,覆盖智慧水厂、智慧供水和智慧污水三大模块的智慧水务集成产品及智慧水利、智慧直饮等产品,形成一体化、可扩展的水务信息化管理解决方案,做到为客户给排水环节的需求提供全套、完整的产品及系统。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智慧水务是利用物联网、智能传感、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对供水、排水、节水、污水处理等水务环节进行智慧化管理,通过结合传感器、通信网络、信息系统提高水务信息化水平,实现水务企业管网运行安全、降低水务企业管网运行漏损率、提高水务企业经营管理能力,使水务服务更加便捷化。

山科智能始终聚焦于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全力推动水务行业的智能化转型,积极将大语言模型接入自主研发AI平台,并顺利完成DeepSeek系列模型的部署,基于此坚实基础,公司智慧水利应用板块也实现了更深入的突破,应用场景得以进一步拓展与深化,逐渐完成对水务智能化全链条布局。

公司主要产品体系包括:智能远传水表、智慧水务管网智能产品、智慧软件集成产品、智慧水利、智慧直饮等。

1、智能远传水表

智能远传水表主要应用于居民生活用水计量,解决了长久以来水务公司人户抄表难题,提高抄收效率,降低抄收成本;同时在数据采集、水表计量、水量监督和降低供水漏损率方面也具有传统机械水表所没有的优势。

公司是目前行业内少有的能够提供全系列智能远传水表计量传感器及多元化现场解决方案的厂家,可以满足不同水务不同安装场境的需求。公司生产销售的智能水表最主要有以下几类:摄像无磁远传水表、摄像直读远传水表、光电直读远传水表、数字状态远传水表、脉冲远传水表、无磁远传水表、超声远传水表、无磁脉冲阀控远传水表等。智能水表是智慧水务重要物联网终端设备之一,可获取精确的用水数据,并解析不同用户群体的典型用水模式,实现对异常用水模式的甄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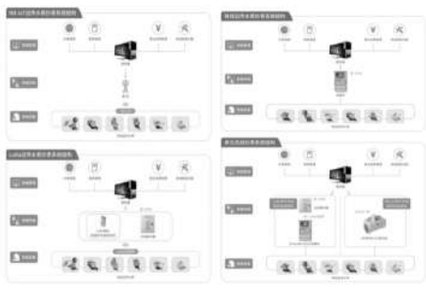

2、智慧水务管网智能产品

智慧水务管网智能产品,作为现代城市水资源管理的核心支柱,正逐步改变着我们对城市运维的传统认知,提升了城市管理的智能化水平,促进了资源的高效利用和社会的和谐发展,成为构建智慧城市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公司的智慧水务管网智能产品主要应用于管网数据的流量、压力采集和远程回传分析,目前主要有供水仪表实时监控调度系统、供水管网漏损检测系统、大口径电子仪表、电磁水表及电磁流量计四大类产品。

2.1 供水仪表实时监控调度系统

供水仪表实时监控调度系统主要应用于供水管网中在线仪表的自动监测和监控,设备可监控管网上大口径水表、流量计、压力仪、水质仪等在线仪表的日常运行状况,能够解决供水仪表管理滞后、遗漏、粗放等问题,以达到提高管理效益,降低漏损率,确保供水安全的目的。

供水仪表实时监控调度系统主要具备以下功能:

(1)可以及时发现偷盗水、卡表、停水现象;

(2)可接入多品牌流量计、电磁水表,实现接入仪器仪表互通互换,降低采购成本和维护成本;

(3)解决用户端用水倒流对计量的影响问题,可通过监控数据直观展现二次污染的具体情况并及时告警;

(4)可实现根据用户的用水规律对水表口径及型号进行选型建议;

(5)可监控夜间最小流量(0~5点),分析区域管网漏损情况;

(6)可实现管网产销差综合计算,通过分析并采取必要措施降低产销差率;为智慧水务平台提供管网基础数据,最终实现客户智慧水务管理。

该系统实现了管网数据的远程定时或实时上传,将远程数据通过终端软件进行汇总,以此监测监控范围内管网的运行情况;同时,该系统结合智能水表,对末端供水区域进行产销差分析,可动态呈现异常漏损出现的时间与位置,并且能够通过一系列测算方法分析出产销差形成的原因,进而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

2.2 供水管网漏损检测系统

供水管网漏损检测系统通过采集供水管网的夜间声波信息,利用NB-IoT或CAT1传输技术每日定时将数据传输回服务器端并进行管网渗漏情况分析,并给出相关预警状态,实现管网渗漏的预警。该系统通过吸附在阀门、消防栓或者管道上的渗漏预警仪,将水流通过管网产生的声波值转化为数值远传回系统进行分析,通过声波数值的大小以及相关的干扰因素判定管网是否存在渗漏,对渗漏点进行相关定位,辅助水司听漏检漏工作,提升听漏检漏效率,助力降低管网产销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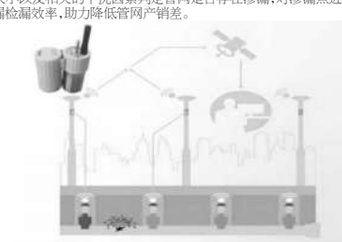

2.3 大口径电子仪表

大口径电子仪表主要应用于工业用水的监测与计量,为管网使用状况的分析提供数据支撑。

大口径电子仪表具有较高的量程比,特别适用于流量变化较大的场合,具有低始动流速、高精度、高灵敏度,不会出现少记、漏记现象。水表内部没有可动的机械部件,管道直通,压损小、不会出现机械水表卡表和拉表现象,保证长期测量准确。可选配压力传感器,流量和压力同时测量,实现大用户分区计量(DMA)区域检漏,是大用户计量、管网检漏、降耗增益的优选方案。

2.4 电磁水表及电磁流量计

2.4.1 电磁水表的用户可以通过连接到网络的计算机或者移动终端上访问现场管网上的测量数据,实现流量监控,DMA区域漏损监控,及时发现异常,排除故障。

2.4.2 电磁流量计由传感器和转换器两部分组成,转换器将流量信号放大、处理、运算后,可显示瞬时流量、累积流量,输出脉冲、模拟电流等信号,用于流体流量的测量与控制。PMF系列电磁流量计采用智能转换器,不仅具有测量、显示等功能,而且支持数据远传、无线遥控、报警等功能。

3、智慧软件集成产品

公司目前的智慧软件集成产品有水务智能计量云平台、漏损控制系统、供水智能化水力模型、智慧水厂平台和智水家园管理系统。

3.1 水务智能计量云平台

主要用于管理由表具、设备远程网络传输方式上传的数据,实时监测并统一分析数据。该平台能够实现对表具和设备从采购进入水司,到领用、安装、维修乃至报废的全生命周期管理,监控设备安装后的运行情况,并在运行异常时发出预警提醒。平台还积累了大量工况数据和水量数据,提炼出的用水规律能够反哺业务,助力客户打通数据链路,消除信息孤岛,有效提升监管维护效率,降低运维成本,从而实现降本增效。

3.2 漏损控制系统

漏损控制系统基于管网GIS、大数据分析、DMA分区计量、渗漏预警仪,主要应用于各种漏损计算和漏点检测,对计量分区和DMA进行管理,计算区域漏损量、区域产销差和水量平衡表。从不同空间、时间维度分析管网和各级分区的漏损和产销差现状,识别漏损以及产销差的主要影响因素。利用渗漏预警仪对管网噪声信息进行收集,然后提交给管网智能预警系统进行智能分析处理,从而进行供水管网的漏水检测以及漏水点的预定位。发现漏点之后,调度中心基于管网GIS和大数据分析进行统一调度,通过关阀分析测算出关阀影响最小的阀门点位,通过工单下发方式进行维修任务指派,任务完成后,相关人员通过手机APP将任务完成情况及相关信息反馈回到调度中心。漏损控制体系实现了漏损控制的闭环管理,最终达成有效控制漏损的目的。

3.3 供水智能化水力模型

水力模型实时动态模拟流量、流速、压力、坡降状态,在线反映管网余氯、水龄等状态与水流方向;通过各种工况下的模拟分析,具有高精度。该模型支持多种工况下的模拟分析,包括日常运行、爆管、冲洗、关阀和消防等5类工况。通过模型分析,能精准预测管网的水龄、余氯及污染程度,为日常管理和应急调度提供科学依据,是供水系统管理的核心。

3.4智慧水厂平台

智慧水厂运营管控平台深度融合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以数字化驱动水务管理升级。通过物联网传感器实时采集水质、设备运行等数据,以数字孪生为载体,构建全流程可视化、工艺仿真化、水质安全化;依托云计算和大数据分析挖掘能耗规律与处理效能,降低人工巡检强度,提升设备利用率,实现节能降耗;结合AI算法动态调整生产策略,构建决策科学化和管理方便化。平台通过数据互联与智能分析,推动水厂运营从经验驱动转向数据驱动,全面强化精细化管控能力与水务服务效率。

3.5 智水家园管理系统

随着数字化建设不断深化、"城市大脑+未来社区+未来乡村"的建设,水务公司也有将'未来社区'理念引入社区供水服务中的需求。 公司智水家园管理系统专注于管网最后一公里用水安全及老百姓用水幸福指数提升。智水家园管理系统中供水管网与设备管理模块可对小区内的各类型供水设备进行基础信息管理,包括小区的二供设备、总表、户表、消防栓、压力仪等;3D地图中可查看供水设备基础信息、管线图、实地照片等,通过设备的精细化维护、管理,方便管理人员远程操作。

4、智慧水利集成产品

智慧水利系列产品秉承"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方针,主要围绕水灾害、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四大涉水核心场景提供信息化和系统集成服务。致力于提供水库矩阵、河湖长治、幸福河湖、山洪灾害防御、现代化灌区、闸泵自动化控制、海塘安澜、农村供水等多个水利智慧化软硬件解决方案和一站式数字孪生平台应用。通过依托自研的前端感知设备、AI工具和数字孪生技术,务实数字孪生技术应用场景,深化水利工程运管矩阵建设、节水和水资源智慧管理提升、数字孪生四预应用等信息化能力输出,助力智慧水利建设更精准、更智能和更实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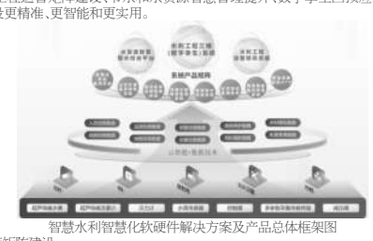

智慧水利智慧化软硬件解决方案及产品总体框架图

4.1水利工程运管矩阵建设

水利工程运管矩阵强化态势总览(四全)、库区共管(四制)、防洪调度(四预)、工程安全(四管)等智慧业务场景,通过上下游淹没风险全要素分级管控,感知设备全天候数据接入、工程全生命周期数字档案、"事-域-营-人体系建设能力和"三张清单"建立,形成触发预警、应急响应、调度执行的智能防御闭环,借助数字仿真,形成系统性的管理框架、信息化平台和措施手段。

4.2 节水和水资源智慧管理提升

节水和水资源智慧管理结合用水分区计量和监测数据研判能力,在漏损检测、管道监测、节水器具升级和模型优化算法等手段增强用水监测,用软硬件的方式控制供水所需,结合水权交易或阶梯水价政策,优化用户用水行为,提升节水效率。

4.3数字孪生四预应用

数字孪生四预应用依托感知集成实时状态、数据治理、GIS及BIM图形引擎、水利专业及智能识别模型等建立强大的数字孪生底板,对物理水利工程全要素以及管理过程进行数字化映射。利用DeepSeek大模型,全面优化四预管理流程,通过多模态识别能力与AI修正模块,实现可视化场景呈现,赋能流域、水利工程(水库、水闸、泵站、灌区、海塘)等水利场景管理,构建具有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功能的数字孪生平台。

数字孪生四预应用图

(三)行业发展背景

1、城市水问题亟待解决

水源水质不容乐观,部分地区供水能力不足,渗漏严重,供水质量不达标,体制机制有待完善,法律法规和配套政策亟待完善。

2、供水管网迅速扩张,管理压力大

随着近年来我国城市供排水量持续增长,供排水管网迅速扩张,面对分散的管网、用户、泵站、水厂,要求水务部门和企业的管理手段、工作效率能跟上快速的发展,因而水务部门和企业亟需建立一个支撑整个供排水管理的智慧水务平台。

3、漏损率居高不下,推动智慧水务产品运用

我国供水管网漏损率较高,主要原因为供水管道腐蚀老化现象严重;管材较差,管道超限服役导致漏损现象严重;供水管网缺乏维护和管理,信息化管理水平低; 由于部分城市管道建立的时间较长,缺乏相关的资料,使得管理人员无法详细了解到供水管网的管材、管径、使用年限以及可能存在的漏损区域,导致后期供水管网的管理与维护较难整体运行,效率较为低下。管网漏损不仅浪费水资源、增加供水企业成本,而且影响水质,给供水安全带来隐患。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加强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控制的通知》要求,到2025年,全国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力争控制在9%以内。

4、水利工程建设缺乏预见性

传统水利工程在作出贡献的同时,其资源浪费、生态破坏、安全事故等问题日益明显。这就促使我们反思传统水利理论,并开展探索智慧水利建设项目。为规避工程官点的相关风险,水利部提出了"四预"要求,以达到预报、预警、预演、预案的目的。如今,传统水利通过与数字孪生相结合,通过数据可视可控,做到水利"四预",开创了智慧水利的新篇章。

5、数字经济发展推动智慧水务、智慧水利发展

数字中国和数字经济建设成为国家核心战略,水务行业作为数字中国建设的关键数字基础设施,国家及部委相继出台相关政策,引导水务行业数字化转型和高质量发展。2023年2月发布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明确指出建设数字中国是数字时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引擎,是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有力支撑。按"2522"的整体框架布局,夯实"两大基础",推进数字技术与"五位一体"深度融合,强化"两大能力",优化数字化发展国内国际"两个环境",全面提升数字中国建设的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6、"健康中国 2030"叠加"双碳"目标,推动智慧直饮水发展

政策端方面:"健康中国 2030"叠加"双碳"目标,全国超 30 城出台直饮水建设规划,政策的东风正劲,为行业发展提供了强大助力。

需求端方面:8090 后家庭健康消费支出占比提升 28%,消费者对健康饮水的需求日益增长,成为推动市场发展的关键力量。

技术端方面:反渗透膜成本下降 40%,物联网技术实现水质实时预警,技术的进步让管道直饮水更加安全、可靠、经济。

政策支持与市场潜力政府对饮用水安全的高度重视为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未来,随着"水十条"等政策的深入实施,行业规范化水平将进一步提高,市场潜力巨大。

7、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带来新机遇

2024年3月13日,国务院发布了《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方案提出,要加快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设备更新。围绕建设新型城镇化,结合推进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以住宅电梯、供水、供热、供气、污水处理、城市生命线工程等为重点,分类推进更新改造等。为智能水表行业带来了政策、市场、技术等多重机遇,推动快速发展。

8、国家战略与政策驱动

"十四五"规划与"新基建":明确提出建设"数字中国",将智慧水利、智慧水务纳入新型基础设施重点领域,要求2035年建成智慧水利体系。

"双碳"目标推动:水资源高效利用是碳中和的重要环节,智慧化手段可降低供水能耗(传统供水系统能耗占城市总用电的2~5%)。

政策文件支持:《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强调数字化赋能水网管理。《智慧水利建设顶层设计》明确构建天空地一体化监测网络。地方政府专项债、PPP模式等资金支持水务升级。

(四)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地位

公司深耕水务行业二十多年,已经成为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大量的专利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在行业内树立了较高的品牌和知名度。 公司是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智慧水务企业研究院获评为"浙江省企业研究院",取得了CNAS实验室认证,并通过了国际软件成熟度模型最高级别CMMI5级认证,软件研发实力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公司智能远传水表产品入选"浙江制造精品"名单,超声波水表的"高精度大量程超声波水流量测量关键技术及应用"获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科研成果三等奖。公司长期以"领引智慧水务新方向"作为使命,以"成为智慧供水的领航企业"作为近期战略,努力为水务企业提供稳定可靠的智慧水务技术、产品和服务。公司在国内同行业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291,960,145.91	1,290,164,812.88	0.14%	1,231,231,12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4,479,066.63	982,099,989.80	0.24%	930,047,055.48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664,092,592.01	655,199,209.42	1.36%	564,150,76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452,899.28	92,852,934.32	-12.28%	80,965,31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378,635.67	87,022,750.75	-12.23%	70,136,376.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79,265.65	58,526,791.72	-38.53%	50,742,128.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0.92	-10.87%	1.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92	-10.87%	1.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3%	9.79%	-1.56%	8.9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4,881,123.57	197,431,478.85	158,123,428.11	173,656,56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65,310.29	24,901,660.54	22,842,287.32	17,143,64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431,100.66	22,001,041.43	20,586,599.04	18,359,89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76,697.66	-12,867,161.58	-16,060,278.49	96,583,403.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钱炳炯	境内自然人	14.81%	14,878,780.00	11,159,084.00	不适用	0.00
岑腾云	境内自然人	11.40%	11,451,395.00	8,588,547.00	不适用	0.00
季永聪	境内自然人	9.62%	9,662,097.00	7,246,573.00	不适用	0.00
王雪洲	境内自然人	8.62%	8,665,847.00	6,499,385.00	不适用	0.00
刘搜	境内自然人	7.07%	7,101,739.00	0.00	不适用	0.00
李郁丰	境内自然人	5.97%	5,996,704.00	0.00	不适用	0.00
杭州晟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6%	5,791,138.00	0.00	不适用	0.00
胡绍水	境内自然人	4.08%	4,102,021.00	3,076,516.00	不适用	0.00
尉瑞英	境内自然人	1.96%	1,968,945.00	0.00	不适用	0.00
杭州晟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	1,385,039.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钱炳炯、季永聪、岑腾云、王雪洲、胡绍水签署过《一致行动协议》;2、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25-029

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触发"鸿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2、债券代码:128134　债券简称:鸿路转债

3、转股价格:人民币32.44元/股

4、转股期限:2021年4月15日至2026年10月8日

5、自2025年4月9日起至2025年4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若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预计将有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983号"文核准,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公开发行了1,8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18.80亿元,期限六年。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971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1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鸿路转债",债券代码"128134"。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10月15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年4月15日)起至债券到期日(2026年10月8日,如遇节假日,向后顺延)止。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鸿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43.74元/股。

2021年6月2日,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同时,公司可转债鸿路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43.74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43.51元,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9日起生效。详见公司《关于"鸿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1-046)。

2022年6月8日,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同时,公司可转债鸿路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43.51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33.22元,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15日起生效。详见公司《关于"鸿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2-044)。

2023年6月7日,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同时,公司可转债鸿路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33.22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32.96元,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14日起生效。详见公司《关于"鸿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44)。

2024年5月14日,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同时,公司可转债鸿路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32.96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32.44元,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1日起生效。详见公司《关于"鸿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4-044)。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及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自2025年4月9日起,截至2025年4月22日,公司股票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32.44元/股的85%,即27.57元/股的情形。若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预计将有可能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后续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若公司后续未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则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鸿路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2025-007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为负值的情形。
- 业绩预告更正后: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910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413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披露了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1)。前次业绩预告具体内容如下: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00万元到-2,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900万元到-3,300万元。

(三)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2024年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91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5,413万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4,535.2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423.2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571.44万元。

(二)每股收益:0.13元。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随着年度审计工作的推进,公司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后,对2024年度业绩预告进行更正,本次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公司对部分闲置的单项设备、工程物资的未来用途进行了重新评估,基于谨慎性考虑补充计提减值准备约952万元;对库龄较长的五金配件及临期、超期原辅料等补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326万元;两者合计增加资产减值损失约1278万元。

(二)经对固定资产进行折旧测算,并对部分在建工程的应转固时点重新厘定,合计增加折旧费用约210万元。

(三)补提期后结算的归属于2024年度的成本费用约175万元。

四、风险提示

以上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经公司与审计机构沟通,公司与注册会计师对本次业绩预告更正不存在分歧,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尚未发现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其他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差异给投资者带来的影响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加强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坚持谨慎性原则,提高业绩预测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最终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309　证券简称:万华化学　公告编号:临2025-22号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30日(星期三) 下午 13:30-14: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 至4月29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whche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30日 下午 13:30-14:3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裁:寇光武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李立民

独立董事:李忠祥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4月30日下午13:30-14: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23日(星期三)至4月29日(星期二)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whche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0535-3031588

邮箱:stocks@whche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309　证券简称:万华化学　公告编号:临2025-23号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到期继续注册的议案》,并经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到期继续注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DFI),并在中国境内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

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DFI36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注册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

公司根据自身资金计划安排和银行间市场情况,于2025年4月21日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4月21日到账。发行结果如下:

名称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简称	25万华化学MTN001(科创票据)
代码	102581780	期限	3年
起息日	2025年04月21日